

**離島區議會**  
**文件 IDC 100/2017 號**

**離島區議會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  
**工作報告 (2017 年 7 月)**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在 2017 年 7 月 3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有關跟進愉景灣地區免費文娛節目的提問

2. 委員提出對地區免費文娛節目安排的建議，並促請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收集區內居民對有關節目的意見，以確保表演團體的質素。

社區事務及文化康樂委員會活動工作小組報告

3. 委員備悉「離島區文化節 2017」及「2017-18 年度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的進展情況，並通過交由香港基督教青年會東涌中心及鄰舍輔導會東涌綜合服務中心舉辦「2017-18 年度離島區資助婦女發展計劃」。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離島區的工作匯報

4. 委員備悉康文署在離島區舉辦文化活動、公共圖書館推廣活動及康樂體育活動的進展，並就康樂體育活動提出意見。

文件提交

5. 請議員於 2017 年 9 月 4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本報告的內容。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檔號：IDC 13/7/4(5)  
日期：2017 年 8 月

**離島區議會**  
**文件 IDC 101/2017 號**

**離島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工作報告(2017年7月)**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在 2017 年 7 月 10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長洲西堤道興建社區會堂項目

2. 議員支持在長洲西堤道興建社區會堂，並就初步設計方案提供意見。

有關在東涌公共圖書館門口至車道閘口增設行人通道上蓋的提問

3.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代表東涌市政大樓物業管理委員會，就上述建議聯絡建築署以進行初步評估，待有評估結果後會安排與議員實地視察。

2017/2018 年度擬議由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推行的地區小型工程

4. 委員會通過文件內容。

2017/18 年度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擬議的第三批地區小型工程計劃

5. 委員會通過撥款 75,500 元，以推行 2 項康樂場地設施改善工程。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17 年 4 月至 5 月份在離島區內康體設施管理的匯報

6. 議員備悉文件內容。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17 年 4 月至 5 月離島區公共圖書館服務情況

7. 議員備悉文件內容。

離島區社區會堂使用情況及改善工程

8. 議員備悉離島區社區會堂的使用情況及改善工程進度，以及開放愉景灣社區會堂會議室作自修室用途試行計劃的最新宣傳工作。

獲通過由區議會撥款推行的地區小型工程進度報告

9. 議員備悉文件內容，並查詢個別工程的進度。

文件提交

10. 請議員於 2017 年 9 月 4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上述報告的內容。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檔號：IDC 13/7/2(5)  
日期：2017 年 8 月

離島區議會  
文件 IDC 102/2017 號

離島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工作報告 (2017 年 7 月)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交運會)在 2017 年 7 月 17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2017 香港單車節

2. 委員支持舉辦「2017 香港單車節」，並就活動的安排提出多項意見。

有關改善青嶼幹線青馬大橋轉車站乘客設施的提問

3. 委員希望政府考慮在上述轉車站提供完善的洗手間設施，方便轉車乘客使用。

有關跟進改善東涌順東路與達東路交界交通擠塞問題的提問

4. 委員希望運輸署盡快推行改善措施，以紓緩順東路及達東路一帶的交通擠塞問題。

有關要求運輸署設置泊車位的提問

5. 委員關注活化大澳工程開展後的泊車位問題，並就增加大澳泊車位的地點及安排提出建議，希望運輸署與相關部門跟進。

## 有關電動巴士試驗計劃的提問

6. 委員備悉巴士公司的書面回覆，並就有關試驗計劃的安排提出意見。

## 工作小組報告

7. 委員備悉並通過交運會工作小組有關「2017-2018 年度離島區交通安全宣傳計劃」的內容及預算開支。

## 其他事項

8. 委員備悉路政署截至 2017 年 7 月上旬，在離島區推行的小型交通改善項目及其施工時間表，並就個別工程項目提出意見。

## 文件提交

9. 請議員在 2017 年 9 月 4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上述報告內容。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檔號：IDC 13/7/5(5)

日期：2017 年 8 月

**離島區議會**  
**文件 IDC 103/2017 號**

**離島區議會旅遊漁農及環境衛生委員會**  
**工作報告 (2017 年 7 月)**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旅遊漁農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旅環會)在 2017 年 7 月 24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南大嶼擬建海岸公園最新發展 — 索罟群島海岸公園及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 1 期的海岸公園

2. 委員就擬建海岸公園的管理事宜和捕魚管理計劃，以及擬建索罟群島海岸公園的擬議邊界提出意見，並要求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及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回應相關持份者的訴求。

有關最新年度海豚監察報告的提問

3. 委員備悉，本港海豚的最新情況和漁護署的海豚保育計劃，以及該署對有關連接部分海岸公園的建議的立場及興建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的進度。

有關改善蒲台島民生設施的提問

4. 水務署、香港電燈有限公司及離島民政事務處分別匯報有關蒲台島的水電供應事宜及興建一條連接公眾碼頭及大灣沙灘的無障礙通道建議的最新進展。委員希望相關部門及機構積極改善島上的民生設施。

有關在愉景灣大白灣沙灘及三白灣沙灘發現醫療廢物的提問

5. 委員備悉，環保署就上述沙灘發現醫療廢物及海上垃圾採取的跟進措施，並希望署方密切關注沙灘情況及繼續跟進。

## 2017/2018 年度擬議由旅遊漁農及環境衛生委員會推行的地區小型工程

6. 委員通過將文件內其中 5 項工程建議納入委員會地區小型工程名單。

## 獲通過由區議會撥款推行的地區小型工程進度報告

7. 委員備悉文件內容，並查詢個別工程的進度。

## 工作小組報告

8. 委員備悉及通過旅環會活動工作小組和離島健康城市及長者友善社區工作小組報告所載的內容，包括 2017-18 年度旅環會活動工作小組各項活動建議和撥款申請。

## 文件提交

9. 請議員於 2017 年 9 月 4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本報告的內容。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檔號：IDC 13/7/3(5)

日期：2017 年 8 月

**離島區議會**  
**文件 IDC 104/2017 號**

**離島區社區重點項目(銀礦灣項目)工作小組**  
**工作報告 (2017 年 7 月)**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銀礦灣項目工作小組於 2017 年 7 月 3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最新進展

2. 銀礦灣項目的工程於 2016 年 11 月 21 日展開。截至本年 7 月初，總承建商已經完成拆卸舊有的泳灘建築物及泳灘設施、工地挖掘工程等，並展開建造地基和底層結構的工程。觀景平台方面，建造平台結構的工程緊接著工地平整及挖掘工程完成後展開。考慮到有小組成員關注堤岸出現海沙流失對觀景平台結構的影響，工程顧問亦修訂了工程設計以額外加固觀景平台的結構。

下一步工作

3. 總承建商會在下半年繼續餘下的工程，包括建造觀景平台的結構、泳灘建築物的上蓋結構和屋宇設備裝置、裝修泳灘建築物的室內空間、建造戶外的燒烤場及休憩處、美化戶外園景及在沙灘排球場附近設立新的戶外電箱等。

4. 銀礦灣項目的整體工程進度合乎預期，預計可於 2018 年第一季度完工。工作小組會繼續監察工程的進度。

文件提交

5. 請議員於 2017 年 9 月 4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上述報告內容。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檔號：IDC 13/2/1/1(5)  
日期：2017 年 8 月

**離島區議會**  
**文件 IDC 105/2017 號**

**離島區社區重點項目(榕樹灣項目)工作小組**  
**工作報告 (2017 年 7 月)**

---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榕樹灣項目工作小組於 2017 年 7 月 11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 最新進展

2. 榕樹灣項目的工程於 2016 年 12 月 30 日展開。截至本年 7 月初，總承建商已完成拆卸舊有的圖書館建築物及改道地下電纜管道，並已開展地基工程，包括預先在地下鑽挖孔道、定出石層深度、鑽採樁柱、安裝工字鋼樁、樁柱灌漿等工序。至於大樓出入口那一面的特色外牆，工作小組從三個建議中揀選了宋代詩人朱熹的《觀書有感》作為外牆的設計題材。

3. 南丫島歷史文物室籌備工作方面，香港樹仁大學已透過口述歷史訪問蒐集了有關南丫島北段居民日常生活的歷史資料，並初步向受訪者徵集有關南丫島歷史的文物，以在日後落成的文物室中展出。香港樹仁大學將安排在本年下旬訪問南丫島南段的居民，並繼續文物徵集的工作。

### 下一步工作

4. 總承建商會在下半年繼續餘下的工程，包括完成地基工程，及建造大樓的底層及上蓋結構。

5. 榕樹灣項目的整體工程進度合乎預期，預計可於 2018 年年底完工。工作小組會繼續監察工程的進度，並跟進南丫島歷史文物室的籌備工作。

### 文件提交

6. 請議員於 2017 年 9 月 4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上述報告內容。

**離島區議會**  
**文件 IDC 106/2017 號**

**離島區議會外訪工作小組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離島區議會外訪工作小組(小組)在 2017 年 7 月 26 日舉行的第一次會議上所討論的事項。

離島區議會外訪活動的建議安排

2. 小組在上述會議上，討論了本屆離島區議會外訪計劃及相關事宜，並提出以下建議：

- (a) 外訪目的須與區議會事務有關，讓區議員透過實地考察當地與離島區的特色和社區發展有關的地點和單位，並與有關機構代表交流及學習，分享經驗。
- (b) 建議外訪活動以離島區議會的名義進行，由區議會主席或副主席擔任團長，並最少須有半數區議員參加才可成團，亦可考慮邀請增選委員自費參加。
- (c) 建議外訪地點為國內廣東省以外的地區，擬考察事項包括：
  - 文化保育及活化工作
  - 民宿管理、旅遊配套設施
  - 河道整治、單車設施及管理
  - 社區環境衛生：環保／廢物回收／處理／徵費
  - 公共空間管理及發展
  - 創意產業／經貿發展
- (d) 建議安排不多於 5 日 4 夜或 6 日 5 夜的行程。因應區議會及各委員會的會議日期，初步建議於 2017 年 11 月底或 2018 年約 7 月底或 11 月底進行外訪，即於 2018 年 12 月或之前完成外訪活動。
- (e) 建議透過旅行社／代理公司為外訪團採購機票、安排膳宿及交通。

3. 上述會議後，小組召集人就初步建議外訪地點選項及擬考察事項徵詢全體議員的意見。結果有 8 位首選雲南／昆明、6 位議員首選重慶、1 位建議大灣區，另外 3 位議員沒有意見。小組會就建議行程安排、擬考察及拜訪的地方及開支預算等進行討論，然後再向區議會提交文件，以供審批。

#### 文件提交

4. 請議員在 2017 年 9 月 4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備悉上述報告及通過有關建議。

離島區議會秘書處

檔號：IDC 13/2/1/6(5)

日期：2017 年 8 月